

北京市语言学会 编

语言研究与应用

商务印书馆



语言研究与应用

北京市语言学会编

商务印书馆

1992年·北京

《语言研究与应用》编委会

胡明扬 王 显 陆俭明 瞿霭堂
史有为 周行健 奚博先

YǔYÁN YANJIŪ YŪ YìNGYòng

语言研究与应用

北京市语言学会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第 二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0120-X/H·51

1992年2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274 千

印数 0—2 100 册

印张 11¹/₄

定价: 5.20 元

目 录

学习·工作·经验·····吕叔湘 (1)

北京话及其特点·····徐世荣 (14)

关于“掌不住”·····周定一 (28)

《红楼梦》中趋向动词“起来”的用法综述·····钟兆华 (35)

《白话聊斋》中的北京话词语·····孙德宣 (43)

从《骆驼祥子》看北京话儿化词的结构类型

·····马国荣 江介民 (64)

一百七十年来北京话清入上声字调类的改变·····刘援朝 (87)

《康熙字典音读订误》序·····王 力 (107)

加紧对汉字进行多方面深入的研究·····张志公 (121)

整理多音字的尝试·····周有光 (130)

从同音词、同音字的最新统计看文字拼音化·····郑林曦 (150)

《经传释词》札记·····俞 敏 (157)

谈虚词“只”和“祇”、“枳”、“咫”·····王 显 (179)

“谓、语、言、曰”辨·····宋玉珂 (189)

古汉语否定反诘句综说·····王海棻 (197)

关于古汉语的双宾语问题·····夏雨新 (206)

汉语特点和汉语教学·····张寿康 (211)

语文教学的重大突破·····刘泽先 (220)

语调与对白·····	吴 青 (233)
语言之妙,妙不可言 ·····	伍铁平 (250)
李白诗中的之、乎、者、也 ·····	周美昌 (263)
中文信息处理和现代汉语规范化·····	方世增 (269)
汉语的读数法·····	金有景 (288)
韩礼德—哈桑的接应模式和汉语话语接应问 题·····	胡壮麟 (299)
概率论与古韵部研究·····	哈平安 (316)
汉、傣同源词辨 ·····	罗美珍 (323)
贵州阳安、瑶庆水语音韵系统 ·····	倪大白 (343)
北京市语言学会第二届年会论文目录·····	(354)
编后·····	(360)

学习·工作·经验*

吕 叔 湘

我的经验很不典型，因为虽然我现在的工作是在汉语研究方面，但是我学的是外语。学外语跟研究汉语是隔了行了。所以今天来谈治学经验，不一定有多大参考价值。

我想分三部分来谈：(1) 学生时代，(2) 工作历程，(3) 几点经验。

一

我是“五四”时代念的中学，周有光先生跟我是中学里的老同学。^①我们念的中学在常州，是江苏省立第五中学（现在是江苏常州中学）。那个时候，这所学校很有名，实际上呢，放任得很，和现在的学校不一样。大概和当时所有的学校差不多，学生比较重视的课只是国、英、算三门（国文、英文、数学），别的就都很马虎。其实在这三门课里，国文老师也抓得不那么紧。他选些文章在课堂上讲一讲，学生有什么问题，他就不大管了，我们也不大提问。我遇到的两位数学老师也是很马虎的。除了国文课的作文得交给老师批改之外，所有各科的作业，你交给老师，老师就看，你不交呢，他也就算了，很自由。只有英文，四年里教过我的三四个老师，一般都比较认真，念过的东西，有些要求背。中学的学习情况，可以

这是吕叔湘先生在北京市语言学会 1984 年 6 月召开的治学经验座谈会上讲的治学经验。奚博先根据录音整理，经本人审阅，略有修改。

① 周有光先生也在上述会上介绍了治学经验。

说的也就是这些。

进了大学，有一个情况值得谈一谈。我上的那所大学在南京，叫东南大学。^①这所大学有工科、农科、商科（商科设在上海，不在南京），主要的部分则是文理科。^②文理科第一年分系是假定性的，你主要是文理科的学生。尽管一年以后正式分系，但实际上系外的课程还是念了不少。

我们这所大学，是国立学校中间最早实行学分制的。160个学分毕业，一共8个学期，每学期20个学分。学什么课程，不作硬性规定，学生有自由选择的余地，不过所选的课程要符合某些条件，并且要系主任签字同意。

根据我的记忆，是把文理科的课程分为五个组：中文、外文一个组，历史、地理一个组，哲学、政治、经济一个组，数学、物理、化学一个组，生物、心理、教育一个组。这五个组的课至少要各选读6个学分，可以分在四年里选修，一般都尽早在头两年里修完。这样，即使你学的是中文或外文，你也得念点历史、地理，还得念点数学、物理、化学，念点生物、心理、教育，念点哲学、政治、经济。这是规定的，不管你喜欢不喜欢，也不管你进哪个系，你都得学一点其他方面的课程。一般地说，念一门课是3个学分，一组的课程要得到6个学分，那就最少要学两门。第二年正式分系，你决定进哪个系，那个系的课程就得念40个学分。还要求有个副系，副系的课要念20个学分。此外的七八十个学分念什么，那就很自由了，学校里不来干预。所以我虽然主要念外文，其他方面的课我也都念了不少。

我们那个时候，许多课程，哪怕主要是给外系学生开的，也都

① 全称是国立东南大学，是由南京高等师范学校改组而成。名称改过几次，按次序是国立东南大学，第四中山大学，江苏大学，中央大学。解放后，它的文学院理学院和金陵大学的文学院理学院合并称南京大学。

② 工科、农科、商科、文理科的“科”，相当于后来的“学院”。

是由鼎鼎大名的教授来讲的。例如给我们讲化学的是王季梁（王璉），讲文化史的是柳翼谋（柳诒徵），讲地学通论的是竺可桢，讲生物学的是陈桢，讲心理学的是陆志韦。

尽管这些课程，我们是外系，不和本系的学生在一起上课，可是学校里还是很重视、很认真的，并没有随便派个助教来敷衍。例如化学念3个学分，要上两节讲授课，一节辅导课，还要做实验。上课听讲是一个70人左右的大班，辅导的时候分成三个20多人的小班。就连辅导课也是大教授承担。王先生自己辅导一班，张志高教授辅导一班，孙洪策教授辅导一班，三个人都是在化学界很有名的。

我们学文的学一点地学，竺可桢先生也不是随便讲讲就算的，他要带我们出去实地考察。我记得有一天一个大早，他就带我们从成贤街（学校所在地）步行到燕子矶，又顺着江边走到下关，然后回来，走了一整天。一路上，竺先生到处指点，讲解岩石、地层等等。

有一件表现竺先生认真、严格的事给我的印象很深。选修地学通论的，我们这个班有30多个同学。考试的时候，竺先生把教室里的课桌摆成梅花形，每个学生的前后左右都是空的，无从交头接耳。尽管那个时候考试作弊的事情很少，竺先生也是严加防范的。

由于大学里是这样学习的，我就什么都知道一点，变成一个杂家。后来在搞语言文字的同行面前，讲到数理化，讲到生物、心理、地学，我就比他们多知道一点。杂家有杂家的利弊。有可能什么都知道一点，什么都不深入，“门门精通，门门稀松”。但是有点杂家底子，在专门研究某一门的时候，眼界就比较开阔，思想就比较活跃，不为无益。比如搞翻译，尽管译的是文学作品，里边也难免会冒出有关物理、化学、心理、生物等等的事情。要是你有这些方面的

常识,问题就比较容易解决。

二

大学毕业之后,我在中学里教了九年半英语。

我在大学里念外文的时候没有认真学过一个英语教员必须学会的一套本领。那个时候,我们那所大学里有两个外文系,一个叫英语系,一个叫西洋文学系。为什么会产生这个“双包案”的呢?这跟人事有关系。当时主持英语系的是张士一教授。张老是研究教学法的,他到处鼓吹直接教学法,在系里也强调基本训练,重视语音、语法、会话。对于念文学作品,他不怎么强调。后来学校里来了两位留学哈佛大学的教授,一位是吴雨僧(吴宓),一位是梅迪生(梅光迪)。^①他们认为张士一搞的那一套只讲实用,不讲文化,不讲思想。他们不愿意参加英语系,要自己另搞一个系。那时候是自由主义,只要校长同意,一个系就搞起来了,不象现在,搞一个系那么难。我在大学里念的就是他们搞起来的西洋文学系,念英国文学,念欧洲文学,包括翻译成了英语的希腊文学、罗马文学。什么语音啊,语法呀,会话呀,我上学的时候是不去多管的。这叫做好高骛远。这跟当时的时代潮流有关,我们是“五四”时代的青少年,很受新文化运动的影响,有点“志大才疏”。

这样学,出去教英语可就吃苦头了。“老师!这个字你刚才念的跟字典不一样啊!”坏了,自己念了个白字!“老师!这个成语是什么意思啊?”“老师!这个句子怎么分析啊?”哎呀,一时答不上来。怎么办呢?只好补课,补语音,补语法,特别是多翻词典,再不敢“不求甚解”了。我教英语,起码是在三年之后才基本上过关的。

我和汉语语法第一次发生关系,说起来很可笑。我大学毕业

^① 吴宓、梅光迪,学衡派代表人物。他们标榜反对胡适,以人文主义反对实用主义。

之后，头一年是在我家乡丹阳县初中教书。那个中学是在我毕业的前一年刚刚办起来，我进去的时候才招第二届，全校一共两个班。校长是北京师范大学毕业的，也是学英语的。两个人教两个班英语。他是校长，教一个班就可以了，我这个普通教员，教一个班钟点就不够。校长说：“这样吧，你再教一个班的国文文法。”我说：“国文文法我不会教啊！”“你找本书看看嘛”，他说，“不是有本书叫《马氏文通》吗？”其实他也只是听说有这么一本书，并没有看过。我没有办法，就莫名其妙的教起“国文文法”来。明天要讲，今天看一看；今天看懂多少，明天就讲多少。这是我跟汉语语法第一次发生关系。《马氏文通》本身就不大好懂，很烦琐，内部矛盾很多。所以一年下来，我对《马氏文通》还是稀里糊涂的。学生听我的课到底懂多少，我很怀疑。不过那时候的学生好说话，反正国文课只考作文。当然在这一年里，《马氏文通》里的名词术语跟我经常见面，我也多少知道了点皮毛，但是以后有好些年没有再接触这方面的东西。

后来我到苏州中学教英语。这所学校，老底子叫紫阳书院，它有不少书，其中有许多是木板书。苏州中学的几任校长都比较开通，学校里每年总拿出相当一部分钱来购置图书。在这些书里，我看到叶斯柏森(Jespersen)的《语法哲学》，后来又看到它的 *Essentials of English Grammar*，现在是译成《语法精义》还是什么别的，不大清楚。这些书在解放后是翻印过的，但是我在那个时候就在这所中学里看到了这些书的原文版。苏州中学当时用的英语语法教材是 D. Lattimore 的《英文典大全》。那本教材完全是实用性的，讲的是传统语法，有图解（跟黎锦熙的语法图解类似而不完全相同），但是不讲多少学理。我在那时看到叶斯柏森这些书，大开眼界。我曾经把 *Essentials* 翻译出来交给正中书局，不久我就到外国去了，回国以后有人告诉我曾在上海看见译本，我问重庆的正

中书局，他们说不清是否出版，因为如果出版也在日本侵占上海前不久，市面上没怎么流通。

我到国外去了两年。我没有去学英语，也没有去学文学，而是去学图书馆管理。我考的是江苏省的公费。到国外去学什么呢？考取以后我到教育厅请示。教育厅的人说：“你可以自己考虑，不过我们有一个意思你可以放在一起考虑。江苏省有三个省立图书馆，你可以考虑学图书馆管理，回来帮我们把几个省立图书馆改进改进。”我进大学的时候，正值“五四”运动高潮。那时候讲思想、讲文化，所以我就学了西洋文学。经过将近十年的中学教员生活，思想也有些改变，觉得应该多做点切合实际的工作。图书馆工作是很实际的，是推动文化教育的一个重要环节。所以就去学图书馆管理。只是在闲空的时候也找些有关语法的书来看，例如 Poutsmā 的英语语法，Kruizinga 的英语语法。Brunot 的《思想和语言》也是这个时候看的。

1938 年我回国，已经是抗战时期，江苏已在敌人手里，自然没有可能到江苏去搞图书馆管理。我先到了湖南，不久就到了云南，在云南大学任教。当时的校长是数学家熊庆来。我在那儿仍然是教英语。就在那时候，有这么一个插曲，跟我后来研究汉语语法有关。

当时为了昆明老是有日本飞机要来轰炸的警报，所以把家搬到乡下去了，我一个人住在城里，跟我同住一屋的是施蛰存先生。他认识沈从文先生，从文先生那时候参加《今日评论》的编辑工作，他老向蛰存先生要稿子，蛰存先生就找到我了。他说：“你是不是也帮我写点东西去敷衍一下？”我说：“我没有东西可写呀！”恰好在那个时候，朱自清先生在《今日评论》上发表了一篇文章，题目叫做《新的语言》，里边讲到一个句子总要有主语有谓语才成。我跟蛰存先生在晚饭后闲聊的时候说起这篇文章，我说：“朱先生的这

个话不全面，中国话里有很多没有主语的句子。”所以当我说“没东西可写”的时候，他就给我出题目说：“你就写这个！”我说：“我不写，我何必跟朱先生过不去呢？”他可是非要我写不可。平常，星期天我们总是两个人一起上街，逛逛书店，吃点零食。此后又到了星期天，他说：“你今天不能跟我一起出去，你得在家里写文章。”我没有办法，只好写了，题目就叫做《中国话里的主词及其它》，登在《今日评论》第1卷12期上。这是我第一篇谈语言文字的文章。我是通过这篇文章才和朱先生认识的。这是1939年的事情。

1939年的暑假之后，系里排课，就给我安上了一门“中国文法”课。一星期两小时，一个学期共讲三十几个小时，倒也容易交卷，所以我也就教开了。一边讲一边准备，写了一个讲稿，这就是后来《中国文法要略》的初稿之初稿。

1940年我搬家到成都，在华西协合大学的中国文化研究所当研究员，两年之后转到金陵大学的中国文化研究所，从此，我就算和语法结上了不解之缘。这些研究所的条件是很好的，一年交那么两篇论文就完成任务，剩下的时间由自己支配，只要你的人在办公室，随便你干什么，没有人来干涉。我真正念书，是在这个时期，主要是从1940年到1945年，有那么五六年功夫。那是真的没有任何干扰，就是念书。当然有时候写点稿子，《中国文法要略》就是那个时候写成的。

日本投降以后，1946年，我从四川回到南京，继续在金陵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工作，同时在中央大学兼课。那时候通货膨胀已经相当厉害，靠学校里给的那点薪水养活一家子是很困难的了。为了维持生活，我就得兼课，写文章，读书的时间就越来越少了。从此，我就再也找不到那样从容不迫地坐下来读书的条件了。

解放以后我在清华大学教课，先是忙于政治学习，后来又忙于写《语法修辞讲话》，1952年调到语言研究所，又管上行政，读书的

时间就很少了。常常是临时为要解决一个什么问题去找一些书来翻看,不是很自由的、很从容的读书。

从我的工作历程来看,我有两次改行。从教外语到研究汉语,这是第一次大改行。第二次改行是在解放之后。我原先的研究方向主要是历史语法,基本上是一种考证之学,理论的味道不多。到语言研究所之后,一方面要管行政,一方面参加现代汉语研究组的工作,就少不了要搞点语言理论。50年代,搞理论的呼声甚高。如果你只是研究一个词的用法,一个句子格式的用法,怎么样就对,怎么样就不对,在那个时候,这样的研究被认为是低级的,必须“提到理论的高度”才象样儿。这对我是一个很大的威胁,因为我见了那种玄之又玄的理论,比如语言有没有阶级性之类,实在有点害怕。

这可能跟我上大学的时候学哲学的经过有关。教我们哲学概论的是汤锡予先生,就是后来曾经担任北京大学校长的汤用彤先生。他讲哲学概论用的是德国哲学家泡尔森的书(英文译本),这本书讲身心二元论,很枯燥。再加上汤先生讲课有一个特点:从开讲到下课,他的声音总是不高不低,不快不慢。老是那样,听的人就不知不觉的打起盹儿来了。汤先生的讲课特点加上枯燥的教材,结果是使我见了“哲学”以及一切类似“哲学”的东西都敬而远之。

做行政工作,研究现代汉语,原先搞的那些东西就只好搁到一边。40年代我打算写一本《近代汉语语法史》,或者叫《近代汉语历史语法》,搜集了一些材料,写了一小部分初稿,解放后这30多年,一直放在箱子里。前年我把语言研究所所长的职务交了出去,去年我把那写好的初稿让江蓝生同志帮我一块儿整理了一下,写成一本《近代汉语指代词》,送到一家出版社去印出来。至于那些还没写成初稿的材料,我已经没有勇气去处理。这种工作多少有

点象画工笔花鸟，我现在只能学着画点齐白石式的小鸡或金鱼了。

三

现在来总结一点经验。第一，我前面说过，我的经验不典型。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我不是中国语言文字的科班出身。我研究语法，从某个意义上讲是逼上梁山：出于偶然，写了一篇关于语法的文章，然后学校里就要我开语法这门课，后来就有地方让我去当研究员来研究这个东西；原来我研究近代汉语，后来研究现代汉语，原来以考证为主，后来又要搞点语言理论。这些过程都有点逼上梁山的味道。

逼上梁山又怎么样？得补课。你不懂梁山泊的规矩，就得从头学起。我在1940年以前接触中国古书不多。1940以后那几年，经史子集，诗词曲，乱翻一气，以数量而论是很可观的。

再举一个逼上梁山的例子。1961年，朱德熙先生发表《说“的”》。不久，南京大学有位叫黄景欣的青年学者针对朱先生的论文写了一篇文章叫做《读〈说“的”〉并论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几个方法论问题》。语言研究所的一些同志觉得这些问题很复杂，不好懂，要我把它讲讲清楚。我没有办法，只好自己下功夫去钻一钻了。钻的结果是写成了一篇叫做《关于“语言单位的同一性”等等》的文章。写这篇文章的过程，我到现在还有很深的印象，那是很苦的。什么“对立”啊，“互补”啊，这类东西从前我是似懂非懂的，现在可就得闹个一清二楚了。

所以说，逼上梁山的结果，就是要补课。这就叫做压力产生动力。我是不断受到压力，不断在补课。我听说现在有些大学生，他准备考大学的时候很用功，考上之后就不用功了。因为毕业之后总会分配给他一个工作，而且无论到了什么单位，不管他卖力气不卖力气，反正不会为难他，所以他就不用功了。这叫做没有压力也

就没有动力。现在讲改革，其中有责任制一说。责任制就是要加点压力的意思。你身上有了压力，就会产生动力，就会使你动起来，动起来就好了。

尽管我是在不断地补课，现在还是深感缺少的东西很多。中国的传统语言学，我只是遇到问题的时候现抓，现翻书，解决一下，没有很系统地从头到尾学过一遍。到现在，我认为在这方面我还是很差劲的。外国的语言理论，英文书我是能看的，解放以后自学俄语，能靠词典看点语言学方面的书，多时不用也丢生了。“文化大革命”前，我多少能跟上国外的语言学进展，经过十年动乱，新书新刊看不到，也没有看书的心情，显然跟不上了。无论如何我总还算是在不断补课吧。从某种意义上说，对于任何人，补课都是很重要的。即使不改行，也要常常补课，因为科学在前进，事业在前进。谁要是认为他的学问大，不需要补课，渐渐的就会寸步难行了。

第二，讲到补课，也还有一个先决条件，那就是，得有点基本功。这所谓基本功其实也很简单。首先就是不管什么时代的、什么门类的中国书，除了少数特别困难的，一般能拿到就看下去，遇到不懂的地方，知道上哪儿去查考。我从中学时代起就喜欢乱看书，什么书都要看一看。后来进了大学，我们那个大学当时学生少，不到一千人，一年级学生都能进书库，对于我们这些喜欢翻书的真是太好了。那时候，学校藏书不算太多，一两年功夫，那点家底就让我们摸透了。当然不会一概从头看到尾，多数只是随便翻翻，知道它是个什么东西，在脑子里留下那么一个印象就是了。这也算是一种杂家作风吧！

这样做有好处。我编过一本《笔记文选读》，给那么八九十篇笔记文加注。这些注解，有的不费事，有的就很费事。例如，文章里提到一个人，是个什么样的人；提到一样东西，是个什么样的东西，就得查。有时候还真是不好查呢！我居然把《笔记文选读》

里该注的地方都注了出来，是得力于看杂书的习惯。因为看杂书，所以许多东西多少懂得一些，知道到哪儿去查。这里边有个别条目很难注，有时候耗费整整一天才注出那么几十个字来。当然，古书比我熟的人，可以少花一点时间，但是古书比我更不熟的人，很可能耗费一天也没把那一条注出来。这是很考人的啊！

我常常想，无论是教书还是做研究，咱们应当专一门，这是没有问题的，可是不能画地为牢，一步都不肯迈出去。比如说，研究语法，就完全不管语音，不管语义，研究现代汉语，就完全不管古代汉语，研究汉语，就完全不管别的语言，能行吗？显然是不行的。可是现在确实有这种倾向。我常常嘱咐青年同志，不要把自己孤立起来，一定要照顾前后左右。

讲到基本功，也应该包括外文。研究汉语也用得上外文吗？用得上，很有用处。第一，关于语言学理论和方法，要参考外文资料。翻译过来的很少，也不能保证没有译错的地方。其次，外国学者，其中包括华裔，他们研究汉语的文章是用外文写的。我的英文除了个别困难地方，一般都能对付。不甚了然的地方，也有法子去查明。法文、德文，我在大学里都学过，法文书报现在还能对付看，德文丢了，后来我又自学过一阵子俄文。

第三，根据我个人的经验，做学问的人应该具备五个条件。第一是理路要清，也就是思维要合逻辑。从前人常常提到悟性，悟性跟逻辑思维不是一回事，但是有关系。我这个人还算是有点数学头脑，能做点逻辑分析。做学问，脑子得有条理，这很重要。有的同志书念得很多，但是什么东西在他脑子里都搅成一团，没有条理，这样是不能做学问的。

第二是记性。从前中国学者很强调记性，博闻强记，念过的“四书”“五经”之类能背，这样的人很多。现在记性好的人当然也不少。例如钱钟书先生，那是很难得的好记性，几十年前看过的东

西，他还记得。一本外国书，哪一年在什么地方出版，第二版是哪一年，里面有什么改动，他都能说出来。有一位波兰学者叫赫迈莱夫斯基，50年代到中国来过好几次，他告诉我，波兰的著名语言学家库里罗维奇认为做学问记忆力最重要，他说，人没有好记性，什么都是空谈。当然我们不必强调到这种程度，记性不好是可以补救的。勤快一点，多复习，多做笔记等等，就是补救的办法。但是记忆力是可以锻炼的，做学问的人总得有个不太坏的记性，如果连一个起码的记性都没有，那就很难做学问了。

第三是眼明。所谓眼明，是指善于发现问题，善于抓住有关材料。很多人眼睛不亮，问题从他眼前溜过去，材料从他眼前溜过去，他视而不见。我常常遇到一些打算做点研究工作的人问我：“吕先生，你看有什么问题可以研究？”我就很难回答。问题到处有，要你自己去发现。老是伸手跟别人要问题，那怎么行？自己不会发现问题，这恐怕跟我们的学校教学不得法有关。我们的许多学校，从小学、中学到大学，都是给自行车胎打气似的，gù, gù, gù, 一个劲的往学生头脑里灌。老师不训练学生自己找问题，学生没有自己发现问题的习惯，也就是眼睛不亮。眼睛不亮，不能发现问题，还怎么做学问？

第四是手勤。记性好的人往往手不勤。“喏！这个，我记住了！”赶到有一天要用这个材料，想来想去想不起来在哪里，找来找去找不着。多误事！所以手勤是很重要的。如果发现一个好例句，或者想到一个意思，一种看法，最好立刻记下来。如果因为有客人在座，没能记下来，那么等客人走了，就要赶快把它写下来。写下来放好，那就跑不了了。

第五是心细，包括耐烦。对于有些比较麻烦的事情，有的同志总是不耐烦。不讲别的，就讲看校样吧。你的文章，可能有错字、有落字，需要改正；也可能有不妥当的语句，看校样的时候可以做